

# 九江市财政局

九财房资指〔2020〕2号

---

## 关于调整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

九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赣财综指【2020】1号）要求，现对九财房资指【2019】10号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中的棚户区改造资金进行调整，调减你局 1614 万元，调整后的金额为 1055 万元。请收到调整通知后，做好预算编制、资金安排等相关工作。收入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58“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填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210103

“棚户区改造”科目。

其他事宜仍按《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九财房资指【2019】10号）执行。



---

抄送：局预算科、经建科

---

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5月9日印发

---